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报告

作为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动联科”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对芯动联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12号），芯动联科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521.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26.74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7,631.54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各项费用人民币12,195.64万元，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35,435.90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6月27日全部到位，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2023年6月27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8258号）。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使用及结余情况

2023年使用募集资金12,255.64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124,447.7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84,447.73万元，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0,0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147,631.54
减：券商承销费	10,020.00
2023年6月27日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137,611.54

项 目	金 额
减：支付各项发行费用[注 1]	2,141.77
减：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	6,704.68
减：补充流动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5,550.96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0.13
加：利息收入	1,083.65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	150.07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124,447.73
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84,447.73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余额	40,000.00

[注 1] 与发行费用总额差异 33.87 万元，系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缴纳的印花税；

[注 2] 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该管理制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北京芯动致远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芯动”）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2023年7月28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母公司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性能及工业级MEMS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高性能及工业级MEMS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和“高精度MEMS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2023年8月，新增实施主体在中信银行北京分行开

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1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802576217	募集资金专户	300,449,891.9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202619948	募集资金专户	168,617,960.4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902619950	募集资金专户	105,290,846.7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1602619946	募集资金专户	92,045,632.2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343006014013000363087	募集资金专户	51,342,512.4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202601602	募集资金专户	48,695,474.3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3002601601	募集资金专户	39,832,761.4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8110701012002573241	募集资金专户	37,328,132.8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单支行	321110100100258098	募集资金专户	874,123.11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东淮支行	223018376541000006	募集资金专户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淮上区支行	343006014013000377202	募集资金专户	-
合计			844,477,335.7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年7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961.35万元，其中：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金额为3,856.63万元，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为104.72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有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3年7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先行垫付募投项目人员薪酬相关支出，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7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	------	----------	------	---------	------

受托银行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止时间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交通银行蚌埠分行淮上区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5,000.00	2023/8/31-2024/5/31	2.00%	尚未赎回
交通银行蚌埠分行淮上区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10,000.00	2023/8/31-2024/8/31	2.15%	尚未赎回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东淮支行	大额可转让存单	5,000.00	2023/10/13-2024/10/13	2.08%	尚未赎回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11/11-2024/5/9	1.25%或 2.15%或 2.55%	尚未赎回
兴业银行北京东单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3/12/11-2024/6/11	1.80%或 2.63%	尚未赎回
合 计		40,000.00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7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6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91%。该事项已经2023年8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六) 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3年7月，由于公司财务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误将一笔募集资金专户资金2.84万元用于支付公司日常电费，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实际应用于MEMS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针对该募集资金账户操作失误的情况，公司已要求对方原路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相关人员已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运行。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意见

经鉴证，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芯动联科管理层编制的《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芯动联科2023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抽查凭证以及沟通交流等多种形式，对芯动联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方式主要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支付凭证、芯动联科关于募集资金情况的相关公告，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并与芯动联科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3年7月，由于公司财务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误将一笔募集资金专户资金2.84万元用于支付公司日常电费，该募集资金专户资金实际应用于MEMS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项目。针对该募集资金账户操作失误的情况，公司已要求对方原路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公司相关人员已进一步加强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学习，确保募集资金使用规范运行。除上述情形外，芯动联科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

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包红星
包红星

陈利娟
陈利娟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安徽芯动联科微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5,435.9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55.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255.6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承诺投资项目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陀螺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	22,979.75	22,979.75	22,979.75	2,606.69	2,606.69	-20,373.06	11.34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性能及工业级 MEMS 加速度计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	14,661.33	14,661.33	14,661.33	1,593.74	1,593.74	-13,067.59	10.8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高精度 MEMS 压力传感器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	15,669.52	15,669.52	15,669.52	406.20	406.20	-15,263.32	2.59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MEMS 器件封装测试基地建设	-	22,166.12	22,166.12	22,166.12	2,098.05	2,098.05	-20,068.07	9.47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	24,523.28	24,523.28	24,523.28	5,550.96	5,550.96	-18,972.32	22.6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2,255.64	12,255.64	-87,744.36					

二、超募资金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	-	-10,6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剩余超募资金	-	24,835.90	24,835.9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	35,435.90	35,435.90	10,600.00	-	-	-10,6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135,435.90	135,435.90	110,600.00	12,255.64	12,255.64	-98,344.36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之说明							
项目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投资项目仍处于建设过程，募集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